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COPPER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358）

有關新相互擔保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新相互擔保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該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就新相互擔保協議監管年度上限的內部控制措施。本公告為該公告之補充，且應與其一併閱讀。

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已採取以下內部控制措施，以監察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年度上限的持續關聯交易，並確保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的各項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

1.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的擔保金額在建議年度上限之內。本公司財務部門及證券部門相關人員將每個月對擔保金額進行監控，以確保擔保金額在建議年度上限之內。若本公司財務部門及證券部門相關人員發現擔保金額預計將超過建議年度上限，則必須報告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作進一步的評估及批准，以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的要求。

2. 根據新相互擔保協議相關條款，被擔保方富冶集團承諾，一旦其資產負債率達到70%後，將立即停止增加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的貸款。為確保富冶集團履行承諾，本公司已要求被擔保方富冶集團每月向本公司提供財務報表，本公司財務部門將核實富冶集團的資產負債情況，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權益。

3. 本公司已制定擔保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內部控制措施的一部分。本公司財務部門或法務風控部門將對本集團提供的所有對外擔保情況進行管理並監控，並嚴格對被擔保方資信情況定期進行動態跟蹤，並要求被擔保方向本公司財務部門或法務風控部門提交定期報告。本次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的對外擔保已經由高級管理層審議批准，並其後由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議通過。截至目前，除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的對外擔保，本公司並無其他對外擔保情況。

4.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將繼續審閱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的對外擔保，以確保該等對外擔保的條款屬公平合理。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根據上市規則，每年審閱新相互擔保協議項下之持續關聯交易並提供年度確認，以確保交易符合上市規則之要求。

承董事會命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高清

中國江西省南昌市，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高清先生、周少兵先生、高建民先生、梁青先生及喻旻昕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豐先生、賴丹女士、劉淑英女士及劉志宏先生。